

关于 2025 年泉州市本级财政 收支决算草案的报告

（在泉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上）

泉州市财政局局长 陈龙津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5 年市本级财政收支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2025 年是系统收官“十四五”建设成效、科学擘画“十五五”发展布局的承启之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各级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持续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大拼经济、大抓发展，扎实推进“抓项目、促发展”系列专项行动，坚持实施更加积极财政政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圆满完成全年预算收支目标，夯实经济发展基础，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泉州实践筑牢坚实财力保障。

一、市本级财政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

1. 收支情况。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5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9%，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4%，其中：小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6.23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4%；泉州台商投资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29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3.84 亿元，比上年下降 4.1%，实际完成年度预算的 95.9%，其中：小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74 亿元，实际完成年度预算的 94.4%；泉州台商投资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09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5.1%。

2. 平衡情况。收入合计 257.59 亿元，包括：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52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49.37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29.38 亿元，上年结余 26.67 亿元，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3.59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 亿元，调入资金 12.06 亿元。支出合计 233.55 亿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3.8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63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14.63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28.45 亿元，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20.38 亿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82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8 亿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24.04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

1. 收支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4.63 亿元，比上年下降 2.2%，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1%，其中：小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5.96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9%；泉州台商投资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67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4%。政府性基金预

算支出 171.22 亿元，比上年下降 5.5%，完成年度预算的 142.4%，其中：小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2.36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60.5%；泉州台商投资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8.86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1.5%。

2. 平衡情况。收入合计 455.62 亿元，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4.6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6.85 亿元，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48.38 亿元，上年结余 26.55 亿元，调入资金 19.21 亿元。**支出合计** 444.42 亿元，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1.22 亿元，对下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33.87 亿元，上解支出 0.45 亿元，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215.46 亿元，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3.37 亿元，调出资金 10.05 亿元。**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 11.2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

1. 收支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3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4%，完成年度预算的 114.2%，其中：小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41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8.8%；泉州台商投资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92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4624.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7 亿元，比上年下降 35.1%，完成年度预算的 67.6%，其中：小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3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7.2%；泉州台商投资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4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203%。

2. 平衡情况。收入合计 7.55 亿元，包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3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02 亿元，上年结余 0.2 亿元。**支出合计** 4.69 亿元，包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7 亿元，

补助下级支出 0.01 亿元，调出资金 0.81 亿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为 2.86 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

1. 收支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61.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8.2%，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7%，其中：小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59.4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7%；泉州台商投资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44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3%。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41.73 亿元，比上年增长 3.6%，完成年度预算的 97.2%，其中：小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39.74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7.1%；泉州台商投资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99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9%。

2. 平衡情况。收入合计 349.69 亿元，包括：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61.84 亿元，上年结余 187.85 亿元。**支出合计** 141.73 亿元，即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41.73 亿元。**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07.96 亿元。

（具体收支及平衡情况详见附件）

二、预算支出执行情况分析

（一）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25 年省财政厅核定市本级新增债券额度 31.98 亿元，主要用于城市更新改造、交通、水利、生态环保和民生补短板等领域；新增置换专项债券额度 4.15 亿元，用于化解存量隐性债务。截至 2025 年底，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645.0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57.74 亿元、专项债务 587.27 亿元），严格控制在省上核定和市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限额 668.85 亿元之内。2025 年市本级偿还政府债券

到期本息 46.66 亿元（其中小本级 31.83 亿元、台商投资区 14.83 亿元），政府债务足额按时还本付息，政府信用良好，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

2025 年 8 月、12 月，经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三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市本级按照省财政厅核定的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第四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政府债券转贷收支，增加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3.21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32.92 亿元。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1 亿元、支出率 100%，政府性基金支出 32.92 亿元、支出率 100%。

（三）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余 26.67 亿元，当年使用 15.27 亿元，当年新增项目结转 12.64 亿元，年终结余 24.04 亿元。

（四）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5 年预算安排预备费 1.43 亿元（其中：小本级 1.2 亿元、泉州台商投资区 0.23 亿元），用于基孔肯雅热疫情防控支出 0.21 亿元，余额 1.22 亿元按规定全部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五）超收财力情况

2025 年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52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无超收财力。

（六）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5 年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 15.97 亿元，2025 年年初预算使用 12 亿元，年底转入 3.8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结转超过当年收入 30%部分 0.88 亿元、预备费结余 1.22 亿元、

两年以上结转和结余资金 1.7 亿元），年底结转 7.77 亿元，经市人大批准 2026 年年初预算使用 5.56 亿元，目前余额为 2.21 亿元。

（七）一般性支出及“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25 年市本级一般性支出 1.57 亿元，比上年增加 0.01 亿元、增长 0.3%。“三公”经费支出 0.51 亿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3 亿元、公务接待费 0.07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4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1 亿元、下降 0.5%。主要是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执行坚持过紧日子 10 条节支增效措施，严格“三公”经费审核机制，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八）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2025 年市本级完成 1636 个项目 148.95 亿元绩效目标批复及运行监控，选取 73 个项目开展事前评估、2 个市直部门整体支出及 12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三、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一）精准施策赋能增效，激活经济发展动能

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统筹安排市级工业经济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超 1.9 亿元，“真金白银”支持工业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2025 年新增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83 家、数量位居全省第一，创新型中小企业 475 家、数量位居全省第二。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梯度培育计划”，累计下达专项补助资金 7550 万元，推动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 3122 家。设立市级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累计放款 33.91 亿元。全年安排研发投入补助资金超 5000 万元，带动全市全社会研发投入增长 11.2%。**提振消费促进内需。**统筹资金 26.38 亿元落实“两新”政策，累计发放商

务领域促消费资金 17.76 亿元，带动全市社消零售总额规模稳居全省第一。细化出台 5 份市级以旧换新活动实施细则，开展促消费活动超 300 场。投入 2160 万元支持泉州传统饮食文化传承与活态创新，成功入选“世界美食之都”。**推动内外贸高质量发展。**制定出台支持稳外贸、跨境电商、海外仓建设扶持措施，综合运用财政奖补、金融支持等方式助力外贸企业保订单、拓市场。设立规模 30 亿元海丝外贸基金，降低外贸企业融资准入门槛和成本。**“财政+金融”支持实业发展。**争取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资金 1500 万元，市级投入 8460 万元实施贷款贴息、担保增信等政策，促进普惠金融服务增量扩面、降本提效，撬动金融机构投放技术创新基金、提质增效贷款等政策性贷款超百亿元，有力支持实体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基金招引质效。**出台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绩效评价管理制度，新增出资 5 只子基金 6890 万元，新设 2 只子基金，首期注册规模 3.5 亿元。聚焦人工智能、半导体、消费科技领域，新招引 3 个投资项目拟落地泉州。

（二）拓宽投资融资渠道，支撑城市提质建设

有效保障项目建设。周密制定后埔、金崎及后渚莲垵片区投入产出平衡方案，金屿大桥、百崎大桥、厦漳泉城际铁路 R1 线泉州段等重点交通项目资金筹措方案。推进破解市公共文化中心、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 PPP 项目、市委党校新校区一期工程等 89 个财政投资项目竣工结（决）算历史遗留问题，高效评审财政投资项目预结（决）算 103 个 105.11 亿元，审减 10.34 亿元，综合审减率达 9.8%，审核办结率 100%。**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紧跟

“项目提效年”资金需求，实行“项目策划申报—债券发行落地—资金使用提效”全链条对接服务，争取各类政府债券资金443.63亿元，债券存续期间预计可节约利息支出9.46亿元。获批新增专项债券196.15亿元，居全省第二，有力支持129个项目建设，拉动固定资产投资495亿元。获批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超15亿元用于支持“两重”项目建设。**促进工业园区发展质量提升。**发行园区标准化专项债券项目3个2.1亿元，每季度比拼晾晒园区建设成效，投入1200万元开展考核奖补。我市8个园区入选省级工业园区正向激励名单，占全省比重42.1%，数量位居全省第一，获得1600万元奖补资金。**强化融资保障。**加强“财政+国企+金融”联动运作，统筹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超115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4亿元、政府债券65.29亿元保障统管区开发建设。支持国企通过发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标准化产品进行直接融资，推动市属国企市场化融资超300亿元保障项目落地投建。

（三）强化保障普惠民生，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持续增加民生投入。市本级民生支出126.3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77.1%，市级财政投入为民办实事项目2.57亿元，推动补齐民生社会事业短板。**支持稳定和扩大就业。**出台《2025年“泉就业”扩容提质促发展十条措施》，统筹安排1.9亿元支持稳定和扩大就业。**推动教育资源扩优提质。**投入1.14亿元支持教育资源扩优提质，统筹5.25亿元支持晋光小学滨海校区、泉州五中新校区等项目落地，持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教育投入经费居全省第一。**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筹

2.1 亿元支持公立医院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等，安排县域医共体专项资金 1635 万元，兜牢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网底”。**助力乡村全面振兴。**统筹 1.93 亿元用于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闽南乌龙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获得中央财政补助 1.56 亿元。**深化生态文明建设。**投入 5.72 亿元支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福建省海峡西岸泉州湾地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获中央财政补助 3 亿元。

（四）抓实收支多元统筹，保障财政稳健运行

多渠道挖潜，拓展财税来源。锚定全年收入目标，强化市县联动、财税协同，紧抓重点税源、增量财源，项目化清单化攻坚落实，稳住收入基本盘。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2.07 亿元，增收 19.28 亿元、增长 3.4%，全面完成 2025 年任务，圆满收官“十四五”目标。**多方位争取，集聚资金活水。**深化争取上级资金绩效考评激励，凝聚向上争取合力，全市争取上级资金 257.1 亿元，有力充实我市综合财力，获得上级竞争性评审项目 12 个、12.95 亿元，有效保障重点领域资金分配和政策实施。**多维度统筹，加强支出保障。**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市本级经常性业务费、公用经费分别压缩 5%、7%。全市清理收回结余结转资金 25.6 亿元，统筹用于基层“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重点领域支出保障。

（五）严守财政管控底线，筑牢财政运行安全

硬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大零基预算改革力度，2025 年度预算编制市本级取消 54 个项目 1.61 亿元、调减压缩 66 个项目 5.15 亿元。**优化预算绩效管理。**做好 1636 个细化项目 148.95 亿元绩

效目标批复及运行监控，对市本级 73 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不予支持或暂缓支持的项目 17 个，给予部分支持项目 47 个，核减预算 2.84 亿元。**提升资产盘活运营效益。**制定公共资产资源盘活利用工作方案，加大国有资产资源盘活力度，集中公开处置行政事业单位闲置、低效资产 59 宗，处置收入 5.38 亿元，率先实现全省首例跨部门、跨级次的资产调剂，入选福建省资产调剂共享平台试点城市和福建省数据资产全过程管理试点。**强化财政运行风险防控。**加强财政运行监测，严格落实“三保”专户制度，密切关注库款运行动态，科学统筹调度资金 207.77 亿元，保障基层财政平稳运行。坚决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深化财会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审计监督等贯通协同，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推动财经纪律执行更加严格规范。持续规范政府采购领域市场秩序，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考评连续三年位列全省第一。

2025 年预算执行工作虽取得较好成效，但财政运行仍然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受全球地缘政治波动等外部因素影响，我市外贸出口持续承压下滑，企业经营利润收窄。传统产业增长乏力，新兴产业尚未形成规模，税收基础受到冲击。与此同时，房地产市场低迷导致土地出让收入大幅下滑，民生、基础设施等刚性支出持续增加，基层“三保”及债务偿还压力加大，财政收支平衡面临严峻挑战。

今后，我们将严格执行好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关决议和审议意见，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提质增效摆在更加突出位置，

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保障。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聚力征管盘活财源，科学调配财政支出。充分发挥市联调专班及协税护税专班作用，常态化一线会商调度，制定涉税信息共享白名单，打通数据赋能征管全链条，深挖小税种税源潜力，精准补齐收入短板弱项。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把宝贵的财政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二是靶向施策助推转型，壮大现代产业集群。着力构建与“955”现代产业集群发展相匹配的财政支撑体系。设立泉州市战略新兴产业扶持基金，为我市新兴产业领域企业提供固定优惠利率的融资支持。三是多元筹资拓展空间，深挖内需增长动能。加力争取政策资金支持，紧盯国家政策导向、资金投向，聚焦产业提升、科技创新、城市更新、医疗健康、生态文明等重点领域，精准策划成熟高质项目，前瞻性对接中央财政支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试点城市等上级政策，纳入上级预算内盘子，积极争取在省级“十五五”专项规划草案中增列与泉州相关的内容，争取上级部门更多政策和资金支持。四是聚焦民生完善保障，提质社会事业发展。持续加大民生投入，确保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保持在较高水平。完善“一老一小”政策支持，加快补齐养老设施、养老服务短板，完善生育支持政策，支持降低生育养育成本。五是革新治理防范风险，护航经济稳健发展。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强化重点支出保障。落实债务高风险地区预算提级管控制度，强化库款监控和调度管理。制定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总体方案，与片区综合开发、项目成本管控、专项督查督导形成“1+3”化债工作体系。加快推进

各领域公共资产资源盘活利用，因地制宜探索数据资产管理模式及数字经济财政增收模式。

附件：2025 年度泉州市本级财政收支决算表（草案）